西委〔2024〕5号

中共西坪镇委员会 西坪镇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国道G358线虎邱镇至龙涓乡（西坪段）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村委会，镇直各部门：

为加强国道G358线虎邱镇至龙涓乡（西坪段）工程项目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推进，确保项目顺利实施。经研究，决定成立国道G358线虎邱镇至龙涓乡（西坪段）工程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具体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 叶展峰 党委书记

谢铵煌 副书记、镇长

常务副组长： 白和顺 副镇长

副  组  长: 吴丁卯   人大主席

吴金灶   副书记、政法委员

林炳荣 派出所所长

陈世荣 统战委员、武装部长

陈南镇 宣传委员、秘书

翁尚伟 副镇长

陈燕中 司法所所长

许小双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张裕省 综合执法队队长

吴志江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林思明 三级主任科员

成 员： 陈巧斌 党政办负责人

易韩琪 公路站负责人

陈志洪 林业站站长

林子钦 国土资源所所长

李祖明 财政所负责人

冯振兴 财政所出纳

廖彩虹 农业农村办负责人

苏锦栋 司法所司法助理员

潘坚强 尧山村驻村干部

王永忠 西源村驻村干部

魏伟贤 宝潭村驻村干部

黄彩云 内社村驻村干部

王嘉豪 西坪村驻村干部

李猛跃 百福村驻村干部

王锦玲 盖竹村驻村干部

王福祥 尧山村村书记

林志成 西源村村书记

林金盾 西坪村村书记

陈秋雪 百福村村书记

颜锦环 内社村村书记

颜艺辉 宝潭村村书记

王扁头 盖竹村村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五个工作组，具体如下：

**（一）综合协调组**

组 长：白和顺

副组长：吴志江

成 员：易韩琪 林子钦 陈巧斌 苏锦栋 陈艺桢

综合协调组职责：

1、负责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的日常事务。

2、根据上级下达的任务，制定工作计划，实施任务分解，组织工作考核。

3、协调各组推进项目征迁建设，督促工作落实，定期通报项目进展情况。

4、负责拟定、张贴征迁期间各类通告、公告。

5、负责与测量、评估、拆迁、法律顾问等相关业务机构沟通协调。

6、做好征迁补偿安置协议等相关档案材料的接收、归档。

7、完成项目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财务组**

组 长：吴丁卯

成 员：李祖明 潘坚强 冯振兴 林海钦

财务组职责：

1、负责征收补偿安置协议的财务审核和征收补偿资金的发放工作。

2、协调与上级财政部门资金的及时转拨。

3、负责对项目资金收支情况进行财务核算，编制会计凭证、会计报表等会计资料并做好归档工作。

4、办理项目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安征迁工作组**

1、尧山村安征迁工作组

组 长：许小双

成 员：潘坚强 王福祥 尧山村村两委成员

2、西源村安征迁工作组

组 长：吴丁卯

成 员：王永忠 林志成 西源村村两委成员

3、西坪村安征迁工作组

组 长：吴金灶

成 员：王嘉豪 林金盾 西坪村村两委成员

4、百福村安征迁工作组

组 长：张裕省

成 员：李猛跃 陈秋雪 百福村村两委成员

5、宝潭村、内社村安征迁工作组

组 长：林思明

成 员：魏伟贤 黄彩云 颜艺辉 颜锦环

宝潭、内社村村两委成员

6、盖竹村安征迁工作组

组 长：翁尚伟

成 员：王锦玲 王扁头 盖竹村村两委成员

安征迁工作组职责：

1、组织开展项目建设范围内及安置区的土地、房屋及附属物征收工作，坟墓动迁等工作。

2、开展土地及房屋补偿安置协议的签订及补偿款发放等工作。

3、负责被征迁房屋的腾空验收及拆除。

4、配合做好安置区的选址及制定安置方案并组织实施。

5、办理项目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交办的工作。

**（四）安置地报批组**

组 长：陈世荣

副组长：白和顺

成 员：陈为强 林子钦 陈志洪 廖彩虹 李猛跃

安置地报批组职责：

1、负责与县级相关部门及安征迁工作组沟通协调，做好安置区的选址工作，以便顺利地搬迁、安置。

2、负责安置区的土地报批手续及零星个人安置建房的审批手续。

3、完成项目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社会维稳组**

组 长：吴金灶

副组长：林炳荣 陈燕中 张裕省

成 员：王嘉豪 苏锦栋 谢木水 陈艺琳 许水稻

社会维稳组职责：

1、负责项目建设的社会安定稳定工作。

2、负责处理征收工作中的突发性事件，组织查处干扰和阻 碍征收工作的违法行为。

3、办理项目建设领导小组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各工作小组在开展工作过程中，应加强沟通，密切配合，做到无缝衔接，确保项目按时推进。领导小组成员及工作组人员如有变动，由相应职务人员自行接替，不再另行发文。

 中共西坪镇委员会 西坪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5日